

【附表 2】

上海交通大学医学院精神病与精神卫生学专业

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复试材料审核清单

一、 全体考生

序号	递交材料清单	要求
0-1	《2021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健康安全承诺书》	1、每个环节原件 2 份； 2、提交环节：报到、个人兴趣与态度测试、笔试、综合面试（请在承诺书右上角标注环节名称），建议多备几份空白打印件； 3、原件不退。
0-2	本人 7 天内的核酸（阴性）检测报告	1、原件 2 份； 2、提交环节：报到、综合面试 3、报告有效时间须涵盖 4 月 28-29 日以及 5 月 6 日（特别说明：7 天有效时间须务必涵盖每个环节，如报到、个人兴趣与态度测试、笔试、综合面试）； 4、原件不退。
0-3	本人行程卡	1、 <u>每个环节通过手机查验并将截图发送至 yjszssmhc@163.com</u> ，附件及邮件主题命名：准考证号+姓名+环节+行程卡。 2、查验和提交环节：报到、个人兴趣与态度测试、笔试、综合面试； 3、每个环节发送时间为环节开始之前； 4、行程卡更新时间须为每个环节当天。
0-4	本人随申码	1、 <u>每个环节通过手机查验并将截图发送至 yjszssmhc@163.com</u> ，附件及邮件主题命名：准考证号+姓名+环节+随申码。 2、查验和提交环节：报到、个人兴趣与态度测试、笔试、综合面试； 3、每个环节发送时间为环节开始之前； 4、随申码更新时间须为每个环节当天； 5、随申码须为绿码。

二、专业学位

(一) 应届生

序号	递交材料清单	要求
1	上海交通大学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(含封面)	1、原件2套； 2、单面打印，左侧装订(两个钉)； 3、原件不退。
2	本人二代身份证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复印件样式详见“《本人二代身份证》复印件模板”； 3、原件退还。
3	准考证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原件退还。
4	所在学校研究生证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复印件样式详见“《所在学校研究生证》复印件模板”； 3、原件退还。
5	《教育部学籍在线认证报告》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 www.chsi.com.cn 履行学籍验证程序(进入“学信档案”在线申请学籍验证)； 3、详见“《教育部学籍在线认证报告》样张”； 4、原件不退。
6-1	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颁布的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》；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2份； 2、已规培出站考生提供； 3、原件退还。
6-2	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人事部门出具的“在培及博士研究生9月入学前规培出站证明”(须注明培训科室及起始时间)；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2份； 2、规培未出站考生提供； 3、须于博士研究生9月入学前提供临床医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； 4、原件不退。

序号	递交材料清单	要求
7	本中心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人事部门出具的“拟录用证明”（须注明培训科室及培训起始时间）；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2份； 2、“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培养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衔接项目”考生提供（尚未进入本中心专科医师培训基地者）； 3、原件不退。
8	本中心通知考生参加复试的邮件	1、原件2份； 2、请使用邮箱在线打印； 3、原件不退。
9	考生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的证明信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申请“定向培养”的考生提供； 3、原件不退。
10	硕士阶段学习成绩证明单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须经考生所在学校研究生院盖章； 3、原件不退。
11	外语成绩或水平证明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CET6或TOFEL或IELS（择一即可）； 3、若原件丢失，请出示硕士研究生所在学校研究生院出具的“原件丢失及外语成绩证明”； 4、原件退还（上述3的证明除外）。
12	硕士学位论文	1、复印件2份； 2、左侧装订（两个钉）；
13	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	1、仅需提供第一作者（共同第一作者排名居后除外）； 2、发表杂志限SCI、SSCI、EI或统计源期刊收录 3、复印件2套（含期刊封面、目录、全文，并用黄色荧光笔高亮显示本人姓名）；
14	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	1、原件2套； 2、须加封面（封面样式详见《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封面模板》） 3、单面打印，左侧装订（两个钉）； 4、原件不退。

(二) 历届生

序号	递交材料清单	要求
1	上海交通大学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(含封面)	1、原件 2 套； 2、单面打印，左侧装订（两个钉）； 3、原件不退。
2	本人二代身份证	1、原件+复印件 2 份； 2、复印件样式详见“《本人二代身份证》复印件模板”； 3、原件退还。
3	准考证	1、原件+复印件 2 份； 2、原件退还。
4	硕士毕业证书	1、原件+复印件 2 份； 2、原件退还。
5	硕士学位证书	1、原件+复印件 2 份； 2、原件退还。
6-1	《学位证书查询结果》或《硕士学位认证报告》	1、原件 1 份+复印件 1 份； 2、考生可登录生需登录“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” http://www.chinadegrees.cn ，进入“学位查询”在线申请学位验证，打印下载本人的《学位证书查询结果》（无需付费）。如不成功，可根据要求申请书面认证（即《硕士学位认证报告》）（须付费）； 3、详见“《学位证书查询结果》”和“《硕士学位认证报告》样张”； 4、原件不退。
6-2	《境外获得学历/学位认证报告》	1、原件 1 份+复印件 1 份； 2、持在境外获得学历/学位的考生，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，详见“《境外获得学历/学位认证报告》样张”； 3、原件不退。
7-1	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颁布的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》；	1、原件 1 份+复印件 2 份； 2、规培未出站考生提供； 3、须于博士研究生 9 月入学前提供临床医学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； 4、原件退还。
7-2	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人事部门出具的“在培及博士研究生 9 月入学前规培出站证明”（须注明培训科室及起始时间）；	1、原件 1 份+复印件 2 份； 2、“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培养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衔接项目”考生提供（尚未进入本中心专科医师培训基地者）； 3、原件不退。

序号	递交材料清单	要求
8-1	本中心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人事部门出具的“拟录用证明”（须注明培训科室及培训起始时间）；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2份； 2、“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培养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衔接项目”考生提供（尚未进入本中心专科医师培训基地者）； 3、原件不退。
8-2	本中心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基地人事部门出具的“在培证明”（须注明“拟出站时间”）；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“临床医学博士专业学位培养与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衔接项目”考生提供（已进入本中心专科医师培训基地者）； 3、原件不退。
9	考生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的证明信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申请“定向培养”的考生提供； 3、原件不退。
10	本中心通知考生参加复试的邮件	1、原件2份； 2、请使用邮箱在线打印； 3、原件不退。
11	硕士阶段学习成绩证明单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须经考生所在学校研究生院盖章； 3、原件不退。
12	外语成绩或水平证明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CET6 或 TOFEL 或 IELTS（择一即可）； 3、若原件丢失，请出示硕士研究生所在学校研究生院出具的“原件丢失及外语成绩证明”； 4、原件退还（上述3的证明除外）。
13	硕士学位论文	1、复印件2份； 2、左侧装订（两个钉）；
14	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	1、仅需提供第一作者（共同第一作者排名居后除外）； 2、发表杂志限SCI、SSCI、EI或统计源期刊收录 3、复印件2套（含期刊封面、目录、全文，并用黄色荧光笔高亮显示本人姓名）。
15	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	1、原件2套； 2、须加封面（封面样式详见《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封面模板》） 3、单面打印，左侧装订（两个钉）； 4、原件不退。

三、学术学位

(一) 应届生

序号	递交材料清单	要求
1	上海交通大学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(含封面)	1、原件2套； 2、单面打印，左侧装订(两个钉)； 3、原件不退。
2	本人二代身份证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复印件样式详见“《本人二代身份证》复印件模板”； 3、原件退还。
3	准考证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原件退还。
4	所在学校研究生证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复印件样式详见“《所在学校研究生证》复印件模板”； 3、原件退还。
5	《教育部学籍在线认证报告》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登录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 www.chsi.com.cn 履行学籍验证程序(进入“学信档案”在线申请学籍验证)； 3、详见“《教育部学籍在线认证报告》样张”； 4、原件不退。
6	本中心通知考生参加复试的邮件	1、原件2份； 2、请使用邮箱在线打印； 3、原件不退。
7	硕士阶段学习成绩证明单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须经考生所在学校研究生院盖章； 3、原件不退。
8	外语成绩或水平证明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CET6 或 TOFEL 或 IELTS (择一即可)； 3、若原件丢失，请出示硕士研究生所在学校研究生院出具的“原件丢失及外语成绩证明”； 4、原件退还(上述3的证明除外)。
9	硕士学位论文	1、复印件2份； 2、左侧装订(两个钉)；
10	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	1、仅需提供第一作者(共同第一作者排名居后除外)； 2、发表杂志限 SCI、SSCI、EI 或统计源期刊收录 3、复印件2套(含期刊封面、目录、全文，并用黄色荧光笔高亮显示本人姓名)；
11	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	1、原件2套； 2、须加封面(封面样式详见《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封面模板》) 3、单面打印，左侧装订(两个钉)； 4、原件不退。

(二) 历届生

序号	递交材料清单	要求
1	上海交通大学报考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(含封面)	1、原件2套； 2、单面打印，左侧装订(两个钉)； 3、原件不退。
2	本人二代身份证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复印件样式详见“《本人二代身份证》复印件模板”； 3、原件退还。
3	准考证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原件退还。
4	硕士毕业证书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原件退还。
5	硕士学位证书	1、原件+复印件2份； 2、原件退还。
6-1	《学位证书查询结果》或《硕士学位认证报告》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考生可登录生需登录“中国学位与研究生教育信息网” http://www.chinadegrees.cn ，进入“学位查询”在线申请学位验证，打印下载本人的《学位证书查询结果》(无需付费)。如不成功，可根据要求申请书面认证(即《硕士学位认证报告》)(须付费)； 3、详见“《学位证书查询结果》”和“《硕士学位认证报告》样张”； 4、原件不退。
6-2	《境外获得学历/学位认证报告》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持在境外获得学历/学位的考生，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，详见“《境外获得学历/学位认证报告》样张”； 3、原件不退。
7	考生本人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同意在职攻读博士学位的证明信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申请“定向培养”的考生提供； 3、原件不退。
8	本中心通知考生参加复试的邮件	1、原件2份； 2、请使用邮箱在线打印； 3、原件不退。
9	硕士阶段学习成绩证明单	1、原件1份+复印件1份； 2、须经考生所在学校研究生院盖章； 3、原件不退。

序号	递交材料清单	要求
10	外语成绩或水平证明	1、原件+复印件 2 份； 2、CET6 或 TOFEL 或 IELTS（择一即可）； 3、若原件丢失，请出示硕士研究生所在学校研究生院出具的“原件丢失及外语成绩证明”； 4、原件退还（上述 3 的证明除外）。
11	硕士学位论文	1、复印件 2 份； 2、左侧装订（两个钉）；
12	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	1、仅需提供第一作者（共同第一作者排名居后除外）； 2、发表杂志限 SCI、SSCI、EI 或统计源期刊收录 3、复印件 2 套（含期刊封面、目录、全文，并用黄色荧光笔高亮显示本人姓名）。
13	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	1、原件 2 套； 2、须加封面（封面样式详见《拟攻读博士学位的科学研究计划书封面模板》） 3、单面打印，左侧装订（两个钉）； 4、原件不退。